

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 函

地址：40342臺中市西區自由路1段91號

承辦人：傅加証

電話：04-22232311#2112

電子信箱：ipqloveyoy@mail.moj.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29日

發文字號：中分檢清總字第111090009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A11100100F_11109000910A0C_ATTCH8.odt、
A11100100F_11109000910A0C_ATTCH7.odt)

主旨：本署現有工友缺額2名，貴機關現職工友如有意願調任本署服務，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旨揭工友須中央機關現職人員並具高中以上畢（肄）業。
- 二、有意願調任者，請於111年11月30日前，備妥下列文件郵寄（以郵戳為憑）或逕送本署為民服務中心收發，外信封並請註明「應徵工友」字樣；另經書面審查合格及面試評選後，擇優錄取，逾期、資格不符、非中央機關現職人員，恕不受理。應備文件如下：
 - (一)甄選履歷表1份（如附表）。
 - (二)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
 - (三)最近3年考成通知書影本各1份。
 - (四)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1份。
- 三、工作內容及待遇：負責本署遞送公文、卷證、環境維護等一般事務性工作及臨時交辦事項等；本缺額依餉級薪點給薪（加班費及其他所得另計）。



四、錄取人員由雙方機關依規定辦理移撥手續，並依本署通知日期到職任用；資格不符或未獲遴用者，恕不另行通知及退件；詳情可另洽本署承辦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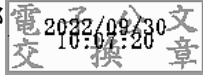
正本：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審計部、內政部、外交部、國防部、財政部、教育部、經濟部、交通部、僑務委員會、衛生福利部、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法官學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國家發展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科技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文化部、勞動部、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中央銀行、國立故宮博物院、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臺灣高等檢察署、客家委員會、中央選舉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法務部矯正署、法務部矯正署金門監獄、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監獄、法務部矯正署桃園監獄、法務部矯正署桃園女子監獄、法務部矯正署新竹監獄、法務部矯正署臺中監獄、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第二監獄、法務部矯正署嘉義監獄、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監獄、法務部矯正署明德外役監獄、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監獄、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第二監獄、法務部矯正署高雄女子監獄、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監獄、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法務部矯正署花蓮監獄、法務部矯正署自強外役監獄、法務部矯正署宜蘭監獄、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監獄、法務部矯正署澎湖監獄、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法務部矯正署東成技能訓練所、法務部矯正署泰源技能訓練所、法務部矯正署岩灣技能訓練所、法務部矯正署桃園少年輔育院、法務部矯正署彰化少年輔育院、誠正中學、明陽中學、法務部矯正署新店戒治所、法務部矯正署桃園女子戒治所、法務部矯正署臺中戒治所、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戒治所、法務部矯正署高雄戒治所、法務部矯正署高雄女子戒治所、法務部矯正署臺東戒治所、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看守所、法務部矯正署臺北女子看守所、法務部矯正署桃園看守所、法務部矯正署新竹看守所、法務部矯正署苗栗看守所、法務部矯正署臺中看守所、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看守所、法務部矯正署南投看守所、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看守所、法務部矯正署嘉義看守所、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看守所、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看守所、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看守所、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看守所、法務部矯正署花蓮看守所、法務部矯正署宜蘭看守所、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法務部矯正署澎

湖看守所、法務部矯正署連江看守所、法務部矯正署金門看守所、法務部矯正署
臺北少年觀護所、法務部矯正署桃園少年觀護所、法務部矯正署新竹少年觀護
所、法務部矯正署苗栗少年觀護所、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少年觀護所、法務部矯正
署彰化少年觀護所、法務部矯正署南投少年觀護所、法務部矯正署雲林少年觀護
所、法務部矯正署嘉義少年觀護所、法務部矯正署臺南少年觀護所、法務部矯正
署高雄少年觀護所、法務部矯正署屏東少年觀護所、法務部矯正署臺東少年觀護
所、法務部矯正署花蓮少年觀護所、法務部矯正署宜蘭少年觀護所、法務部矯正
署基隆少年觀護所、法務部矯正署澎湖少年觀護所、法務部矯正署金門少年觀護
所、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法務部行政執行
署新北分署、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法務部
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
署、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法務部行政執行
署宜蘭分署、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衛生福利部桃園醫
院、衛生福利部苗栗醫院、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衛生福
利部彰化醫院、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衛生福利部朴子醫
院、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衛生福
利部屏東醫院、衛生福利部恆春旅遊醫院、衛生福利部花蓮醫院、衛生福利部臺
東醫院、衛生福利部澎湖醫院、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衛生福利部八里療養院、
衛生福利部桃園療養院、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衛生
福利部玉里醫院、衛生福利部樂生療養院、衛生福利部胸腔病院、國立臺灣大
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
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
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聯合大
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
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
立臺南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高雄
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臺灣
科技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
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國立臺南護理專科
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政治大學附屬
高級中學、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基隆高級中學、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
學校、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陽明
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國立關西高級中學、國立竹北高級
中學、國立苗栗高級中學、國立竹南高級中學、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
學校、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國立新竹高級中學、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國
立苑裡高級中學、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臺
中市立豐原高級中等學校、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國
立員林高級中學、國立彰化高級中學、國立鹿港高級中學、國立溪湖高級中學、
國立南投高級中學、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竹山高級中學、國立暨南
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斗六高級中學、國立北港高級中學、國立虎尾高級
中學、國立東石高級中學、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國
立嘉義高級中學、國立新豐高級中學、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北門高
級中學、國立新營高級中學、國立後壁高級中學、國立善化高級中學、國立新化
高級中學、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國立鳳山高級中學、國立岡山高級中
學、國立旗美高級中學、國立鳳新高級中學、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屏東
高級中學、國立潮州高級中學、國立屏北高級中學、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



中學、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臺東高級中學、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臺中市立啟明學校、臺中市立啟聰學校、臺中市立臺中特殊教育學校、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副本：法務部



檢察長 張清雲



裝

訂



線